

证券代码：002682 证券简称：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9 - 028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龙洲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龙洲股份”或“上市公司”)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厦门华特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厦门华特”或“标的公司”)100%股权,并募集配套资金(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)。根据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,董事会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:

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18日起停牌。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前20个交易日为2019年2月18日至2019年3月15日。上市公司股票在股价停牌前收盘价为5.36元/股,在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(2019年2月15日)收盘价为4.54元/股,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前20个交易日内,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18.06%。

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前20个交易日内,中小板指数(399005.SZ)点位从5313.99点上涨至6198.56点,累计涨幅为16.65%;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情况,上市公司属于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,公司股票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(2019年3月15日)WIND公路运输板块指数(WIND代码:882438)收盘点位3670.67,本次交易信息公告前第21个交易日(2019年2月15日)该板块指数收盘点位为2965.20点,该板块指数累计涨幅为23.79%。剔除大盘因素后,上市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1.41%;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后,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-5.73%,均未超过20%。

综上,公司的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(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)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》之签署页）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03月29日